小东门广场核酸采样板房拆除拍卖公告

因防疫形势变化，现需对小东门广场核酸采样板房拆除。

####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丹阳市人民医院小东门广场核酸采样板房拆除。

（2）项目编号：DRY-CG-20230012。

#### 二、 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三、 报名时间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23年3月29日至2023年4月4日(节假日除外）。

上午8:00-11:00  下午2:30-5:30。

（2）报名地点：丹阳市教育印刷厂三楼丹阳市人民医院采购中心。

（3）联系人：杨先生。

（4）联系电话：0511-86553123 15189172512。

#### 四、 投标人报名时提交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盖公章）。

（2）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参加报名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五、 拍卖时间及地点:

1. 地点：丹阳市人民医院
2. 时间：院方通知
3. 拍卖要求：
4. **保证金：开拍前，竞拍人需向财务科交纳1万元保证金，竞拍结束后退还。中标人不能履约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5. 起拍价：73000元。
6. 加价方式：1000元或1000元的位数。
7. 履约要求
8. 招标结束，院方与中标方签订《板房拆除施工合同》。
9. 板房拆除、围栏拆除、材料运输、地面修复及广场保洁等费用及整个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中标方负全责，与院方无关。
10. 服从管理，广场地面修复及保洁标准按丹阳市城管局要求为准。
11. 评估价只是作为拍卖参考价，拍卖中标后，中标价即为最终价格，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改变中标价。
12. 现有板房及围栏可供自愿查看现状的投标单位查看。
13. 拆除过程中造成其他设施设备损坏，中标方须照价赔偿或自行修复并经城管局验收合格。
14. 本项目中标单位需将中标款交至院方财务科后方能进行板房、围栏等的拆除工作。
15. 本项目收取修复暂列金5万元，随同中标款一并交至院方财务科，拆除、地面修复、保洁工作完成并通过城管局验收合格后，院方不记息退回此款。